

第 1 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前埔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建)场平工程 (项目名称) 已由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关于前埔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厦发改审批【2018】173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建设单位为 厦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源 财政投融资项目, 招标人为 厦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厦门天和项目管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 厦门市前埔污水厂西南侧;

2.2. 工程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厦门市前埔污水厂西南侧, 场面积约 73007.33m², 挖方量约 281572.1m³, 填方量约 8036.5m³。;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 土石方工程;

(2) 招标类型: 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位于厦门市前埔污水厂西南侧, 场面积约 73007.33m², 挖方量约 281572.1m³, 填方量约 8036.5m³。投资额约 3000 万元。具体详见图纸及清单。;

其中, 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场面积约 73007.33m², 挖方量约 281572.1m³, 填方量约 8036.5m³。投资额约 3000 万元 (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承包工程范围中相应等级规定的特征描述);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场面积约 73007.33m², 挖方量约 281572.1m³, 填方量约 8036.5m³。投资额约 3000 万元 (按照《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中相应规模标准规定的特征描述);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 (按照《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特殊性划分标准(试行)》中规定的工程特征指标描述, 适用于允许设置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发布；
-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 50 个日历天，定额工期 / 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 ；
- 2.7. 质量要求： 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三 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贰 级 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投标人在厦门市建设局建设市场信用监管系统信用评价结果为： / 年度信用评价等级为 BB+ 及以上级别（该项要求仅适用于招标工程属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地基与基础工程）。

3.4.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优先选用福建省建筑业龙头企业作为联合体成员，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 / 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 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 / （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 60 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 /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6.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 。

3.7.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8. 其他资格要求： / 。

3.9. 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在招投标期间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8-12-05 09:00:00 至 2018-12-25 10:00:00 通过 厦门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117.25.161.110:7070/xmjy/login>)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及网址)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 电子签名系统 (V3.6.4) 及以上 (电子招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名称及版本号) 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B 类。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办妥投标担保手续。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400000 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可采用现金形式或银行保函形式或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保函形式或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保险形式或福建省建筑业龙头企业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18-12-25 10: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厦门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117.25.161.110:7070/xmjy/logi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www.fjggfw.gov.cn) 和 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zyjy.xmas.gov.cn)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厦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莲前西路 157 号水务大厦 18 楼

邮编：361007

电子邮箱：/

电话：0592-5907615

传真：/

联系人：刘自轩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天和项目管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高崎南五路 222 号之 3（航空商务广场 2 号楼）11 层

邮编：361011

电子邮箱：/

电话：0592-5138717

传真：0592-5138787

联系人：曾宝君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厦门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网址：<http://117.25.161.110:7070/xmjy/login>

联系电话：4009996901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厦门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362 号建设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592-8123511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厦门市政务服务中心 4 层 C 区（云顶北路 842 号）

联系电话：0592-2677186、2677187